

政治监督护航防控阻击战

李启旺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召开会议部署疫情防控工作，就在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查处对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不力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作出重要指示。《关于加强党的领导、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的通知》指出，各级组织部门、纪检监察部门要在各级党委领导下，积极主动履职，有效发挥作用。当前疫情防控工作积极向好，但形势依旧严峻复杂，纪检监察干部必须积极主动履行纪检监察职责，以坚强的政治监督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纪法监督保障。

坚定政治信念，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两个维护”上

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坚定理想信念是党的思想建设的首要任务，要以坚定理想信念为根基推动全体党员干部不断加强政治建设，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必胜信念。

督促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进一步强化使命担当，坚定政治定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以及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深刻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重要指示批示的深刻内涵，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坚定打赢这场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人民战争的政治信念，真正经受住人民群众和历史的检验。督促领导干部充分认清当前形势，加强正确引导，推动各方面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把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权放在第一位，督促党员干部特别是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团结带领广大人民群众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的主体作用，全面贯彻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要求，让党旗在防控疫情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密切联系群众优势不断转化为疫情防控的强大政治优势。坚决拥护党中央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督促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切实增强政治敏锐力和洞察力，树牢一盘棋思想，从讲政治的高度把防控工作融入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保障国家治理各项决策部署、政策措施有效落实，一以贯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方针和要求，在“大考”中充分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强大优势，切实将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夯实政治责任，切实把党中央决策部署抓实抓细抓落地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级党组织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在疫情面前，广大党员干部更要强化责任担当，冲锋在前，把防控疫情责任扛在肩上，落实在行动上，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力量。

党中央决策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要跟进到哪里。要紧盯“一把手”这个关键少数，督促他们一线指挥、敢于担当、勇于奉献，带头落实各项规定，充分发挥“头雁效应”。压实领导责任，加强对疫情防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坚决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抓紧抓牢，坚决服从党中央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调度，做到令行禁止。领导干部要准确分析把握疫情和经济社会发展形势，紧紧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增强忧患意识和底线思维，统筹推进

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严格落实分区分级精准防控策略，结合各自实际，落细落实“六稳”举措，在企业复工复产、保障民生、开展农业生产等方面精准施策，优化联防联控、群防群控举措，将减税降费政策、就业优先政策等落实到位。疫情防控期间特别要压实脱贫攻坚工作的政治责任，推动各级党组织尽锐出战、善作善成，把负责、守责、尽责体现在每个党组织、每个岗位上，确保如期实现脱贫攻坚任务。领导干部要增强工作本领，加强工作调度，用好各方面资源，把党员群众组织起来、动员起来，加强疫情防控政策宣传和思想政治舆论引导，不断完善疫情防控体系，确保防控工作有力有序开展，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决策部署。要落细落实职能部门的监管职能，分行业分领域落实政治责任，加强对卫生健康、交通、市场监管、药监、教育、民政、公安等职能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的监督检查，严防外部输入，严控内部扩散。

严明政治纪律，切实把政治过硬体现在担当作为上

疫情当前，要督促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促进各级干部坚守岗位、履职尽责，构筑起阻击疫情的铜墙铁壁。

要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加强对疫情防控响应机制等各项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作用，督促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带头维护制度权威。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对突出问题的分析研判，强化对党员干部和对公职人员履职尽责、秉公用权等情况的监督，重点加强物资发放、舆情回应等方面的监督，督促及时加以处置，有力回应群众关切。特别加强对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的监督检查，与优化营商环境相结合，围绕复工复产审批门槛、入企检查、企业报表、帮办服务、交通管控、惠企政策等严明纪律要求，规范各级党组织及其工作人员的行为标准，严禁吃拿卡要、推诿扯皮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有效维护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重点聚焦擅离职守、瞒报谎报、贻误工作、临阵脱逃等突出问题，合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抓早抓小，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切实将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促进防控工作高效、有序、顺利开展。严明政治规矩，对敷衍塞责、弄虚作假、阳奉阴违等问题，坚决从严查处；严肃工作作风，对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推诿扯皮、消极应付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严肃查处、推动整改；严守纪法底线，对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失职渎职、挪用救援款物等违纪违法问题，坚决依纪依法调查处理。严格落实问责条例，坚持一案双查，以严肃的追责问责促进严守纪律规矩。

深化标本兼治，深入检视疫情防控工作中违纪违法案件背后的体制机制问题和制度漏洞，充分运用纪律检查建议和监察建议，推动形成长效机制，扎紧制度篱笆。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督促加强疫情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对表现突出的干部大力褒奖、大胆使用，积极表彰和嘉奖，树立鲜明的用人政治导向。坚持“三个区分开来”，进一步深化容错纠错机制运用，对疫情工作中敢于作为、勇于担当的干部鼓劲撑腰，切实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充分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激情和动力，弘扬疫情防控工作正能量。